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弘光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433臺中市沙鹿區中棲路34號

聯絡人：蔡翠吟

電子信箱：ttu@hk.edu.tw

聯絡電話：04-26318652轉6003

傳真電話：04-26315560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弘大通識字第101001094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隨文（公文附件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教育部101年度中區公民核心能力課程教師教學技能工作坊」，敬請相關單位主管推薦 貴校教師參加，請 惠允並給予公假。

說明：

一、時間：101年08月28日（星期二）至30日（星期四）。

二、地點：本校生活應用大樓國際會議廳。

三、工作坊課程內容，詳如附件。

四、報名資訊：

（一）採網路報名：報名網址 <http://gec.hk.edu.tw/c4>。

（二）區域範圍：中台灣大專校院通識教育策略聯盟學校教師、中區各大專校院。

（三）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1年08月19日（星期日）止。

（四）由本校「公民核心能力課程教師教學技能工作坊學員報名資格審查會」依據教育部相關規定及各校報名學員資格確定與會名單。

1、參加本場次研習學員以40名為原則，

2、報名截止後，將通知所有錄取與未錄取學員，此外，在工作坊辦理前一週通知所有錄取學員活動相關訊息，如經確認無法全程參與，將取消錄取資格，並通知



備取學員遞補。

3、學員應全程到課，始頒發研習證書。

4、學員分組：依據民主、倫理、科學、美學、媒體五個主題進行分組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通識學院

101/08/17
09:48:35

裝

訂

